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实结”）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西三路1号博实结产业园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2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小强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3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现有及后续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8.00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各类商业票据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上述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为提高业务办理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有效期限范围内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

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上述授信相关事宜。本议案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8,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量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货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限范围内负责制定和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等事宜，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项。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人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7 日